

謝辭

在經過一年多軍旅生涯的淬練後，終於重新鼓起勇氣面對這本不完美的論文。在選擇「組織性犯罪」作為研究對象時，雖然對題目的難度已有心理準備，只是在「著手」後才發現題目的深度仍遠超出自己的預期太多。所以資料的消化、整理及撰寫部分，均有許多不盡人意之處，希望各位海涵。

就書寫的路徑而言，本論文的架構是比較聯合國公約、德國、日本及我國對於組織性犯罪的立法模式。希望在這個全球化的世代中，對於不斷推陳出新的群體犯罪型態，在規範面有更進一步的理解。只是在潛入深不見底的資料海之後，始發現「組織性犯罪」不是一個刑法上的用語，至多僅為犯罪學上對於犯罪現象的一種分類。其根源往往是由於人性深處對於多數人集合（集體）犯罪的一種恐懼感，因此各社會群體依照各自的經驗將此種犯罪現象稱為組織性犯罪。但因德國、日本及台灣社會對於多數人集合犯罪的現象及防制，有不同的恐懼及歷史背景，因此規範面自然會有截然不同的設計。因此幾經思量後，決定於介紹各國立法模式前，先行簡介聯合國打擊組織性犯罪公約，觀察各國對於組織性犯罪的描述及歧異之處。再進一步細究各國立法者及學界對於組織性犯罪的描述與定位，最後回頭省思我國組織性犯罪的立法盲點，並提出可能的幾種立法模式及其影

響。

值得慶幸者，乃是於論文撰寫尾聲時，我國大法官釋字 636 號解釋通過，宣告檢肅流氓條例部分條文違憲。使得我國檢肅流氓條例在經過人權團體多年的批評後，重新取得社會輿論的聚焦與關注，更促使我國立法院於民國 98 年 1 月 21 日宣告廢除檢肅流氓條例。使得一向與現代法治國原則有高度緊張關係的檢肅流氓條例，其合憲與否的長年爭議終於宣告落幕。

執筆至此，就不得不感謝許多人在大學及研究所時期對在下的關心與幫助。首先要感謝我的指導教授許玉秀老師，回想自己在大一時，雖然修老師的刑法總則課程，卻常常聽不懂老師的微言大義。卻因老師在學生大三時，願意給我作教學課輔助理的機會，讓我透過教學而重新檢視自己看不懂或聽不懂的部分。也記得在碩士班期間，面對老師幾次一針見血地提問，使自己驚覺自己的渺小與刑法的博大精深。每當思及因為這本論文的難產，造成老師擔心，便感到十分過意不去。此外也要感謝何賴傑老師，在我準備研究所考試期間，總是不厭其煩地聆聽我的問題，並適時地建議新的思考方向，讓我屢次能走出思考的盲點。當然我也要感謝研究所時期所遇到的陳志輝老師，如果不是陳老師對我德文法學文獻閱讀上的鞭策，我相信我無法在碩士

論文的撰寫上使用德文文獻予以參考。此外也要感謝徐育安老師，在百忙中細心地告訴我論文中的缺陷之處，著實感激不盡。此外，台大的李茂生老師除了在刑事政策與犯罪學的課程給學生許多思想上的指引外，更願意在課餘時間細心的指引學生有關日本的學說和刑事政策思維演變。使在下對刑事法，除了釋義學之外有了嶄新的視野。另外在政大就讀研究所期間，也要感謝總是願意利用課餘時間與學生討論問題的李聖傑老師，因為老師不師談諧的指引，常給學生意想不到的收穫。兩次來台短期客座講學的宋蕙瓏教授，更指導在下直接閱讀美國最高法院許多經典的判決，使人眼界大開地理解另一種全新的法學思維。

此外，個人在此要特別感謝陳憲政學長對我的提攜與照顧，因為有學長的鼓勵，讓我在大三時能夠有機會接下課輔助理的重擔；也因為學長的介紹，讓我能鼓起勇氣大量閱讀當時對我而言有如天書的春風煦日系列，希望學長在事業上能夠蒸蒸日上。其次要感謝陳昭龍學長每每願意在刑事法中心透過搞笑的方式，深入淺出地將精闢的解答傳達出來。另外要感謝在研究所碩一時，常常駐守中心的狀元洪敏超學長，因為學長屢屢願意花時間告訴我邏輯上的盲點，也提供我許多國家考試上寶貴的經驗，使我能在順利通過國家考試。另外也要感謝張姿倩學姊用她犀利的邏輯和出色的語文能力，提供學弟許多學習

的機會。林永瀚學長多年來在中心及日常生活中對小弟的關懷與照顧，更讓小弟永懷在心。當然提到刑事法中心的學長姐，就不能不提到我們的博士班學長潘怡宏（阿諾）學長及張永宏學長，因為他們課堂上悉心的叮嚀，讓我們得以在報告時發現自己許多的不足之處。希望兩位學長都能在自己的工作領域上大展鴻圖。此外，也要感謝錢建榮法官，除了對我個人不遺餘力的指導，讓我能理解刑事訴訟上許多實務運作的問題；更因錢法官的努力與堅持，使檢肅流氓條例加速成為我國法制史上的陳跡。

在碩士班期間，必須感謝同組同學自強、時嘉、昇峰、力揚、秋陵、怡君，因為你們在課堂上的包涵，讓我得以暢所欲言。也希望你們除了在事業上有所成之外，盡快拿到碩士文憑。此外要特別感謝兆承學弟，常搭乘你的便車，也透過你讓我知道不少日本刑法釋義學最新發展和「宅」知識，在此獻上在下微小的感謝。希望你在碩士論文撰寫期間，一切順利。學弟聖宴在個人論文撰寫期間，努力地幫忙校對，使我發現許多尚未發現的錯字及疏漏之處，也先預祝你早日完成碩士學業，並順利完成出國夢想。同門的本律及宏彬，感謝你們每次在 MEETING 上面所提供的寶貴意見及日常中心裡面的切磋討論，從你們身上我獲得了許多寶貴的意見，也希望你們都能早日畢業，完成自己的夢想。當然也要恭喜剛剛獲得碩士學位的梓榕及稍早畢業的

柏均，希望妳們都能在司法實務的工作上一展長才。

回想在政大的時光中，特別要感謝大學時期的同窗好友皓潔，因為你在大學時代每每願意與我討論學業問題，才讓我能夠在考試準備上有了一個相互扶持的好伙伴，相信你必定能夠成為一個好法官。也要感謝大學好友信翰及仁杰，因為你們讓我在大學時留下許多多采多姿的回憶。還要感謝在準備研究所時期的讀書會戰友鏡芳及嫵如，希望你們都能在未來的司法官生涯中順利。

敝人還要在此感謝 2006 年 Stanford 大學暑期語文短期進修的 ALC 伙伴及 HOST，因為你們讓我在那一年的夏天留下畢生難忘的回憶。也要感謝在那兒結識的清大朋友鄭新川，希望你能早日完成多災多難的軍旅生涯，並順利退伍。

除此以外，我要感謝高雄地方法院的行政庭長田平安法官、書記官長林妙妙及公設辯護人室黃秋葉主任，公設辯護人蘇鴻吉、黃文德及陳信凱及訴訟輔導科的何福添書記官，因為你們在小弟軍旅生涯期間對我的關心與指導，讓我能在短短一年期間內，於法院裡獲得許多寶貴的經驗，在此謹衷心的表達感謝之意。

當然最後也最要感謝的是我的父親與母親，如果不是你們對我自

小的養育並提供良好的讀書環境，我無法如此順利地求學及進修。也因為你們多年的教導與勉勵，使我在面對困境時，都能學習用正面的態度去面對。在此謹獻上最誠摯的謝意。

因為要感謝的人太多，難免掛一漏萬，因此如果有任何的遺珠，個人先致上最深的歉意。總之，這本不完美的論文能夠誕生，要感謝許多人在我人生道路上的幫助，我也會在未來的人生道路上繼續努力，作為最大的感謝與回報！

陳柏良

2009 仲夏